

北京京都儿童医院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保安服务

（治安保卫、消防管理、探视管理、安全检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部分 项目概况及服务内容介绍	5
一. 项目简介	5
二. 保安招标服务内容	5
三. 通用管理要求:	7
四. 服务期限	8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要求	8
一. 投标人资质要求	8
二.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要求	8
三. 报价方式	9
四. 评标方法及标准	9
五. 招投标时间及地点	10
第五部分 投标保证金要求	11
一. 保证金收取说明	11
二. 保证金退还条件	11
三. 保证金付款账号	12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邀请的方式，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条款编制投标书。每个投标单位只能投递一套投标书(一式五份)。投标人递交标书的截止日期为2024年2月25日17时。对于在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投标书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书，将被视为废标。

联系部门：采购部

联系人：李艳

联系电话：010-69787799 13241703610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序号	内容规定
1	<p>招标人：北京京都儿童医院有限公司</p> <p>项目名称：安保服务（治安保卫、消防管理、探视管理、安全检查、综合服务）</p> <p>服务期限：合同签订日起12个月</p>
2	<p>投标人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投标人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即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2. 投标人应提供授权书原件。3. 投标人应提供近三年内类似项目业绩。4. 投标人中标后不得将该项目任何部分分包、转包给其他公司。
3	<p>招标内容：</p> <p>为医院提供专业的安保服务，包含治安保卫、消防管理、探视管理、安全检查、综合服务等工作</p>
4	<p>标书份数：正本一式5份，电子文本1份，密封送达</p>
5	<p>投标文件提交地点：</p> <p>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东大街308号北京京都儿童医院采购部</p>

序号	内容规定
	截止时间：2024年2月25日17时
6	招标单位联系电话010-69787799，联系人：李艳（采购部）

第三部分 项目概况及服务内容介绍

一. 项目简介

北京京都儿童医院是由北京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批准设置，致力于医疗、科研、预防、保健和康复为一体的大型三级儿童专科医院，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东大街308号，占地面积13600平方米，建筑面积近4万平方米左右。

医院设立以血液肿瘤、小儿心脏、呼吸哮喘、急重症和儿童保健为重点的36个专业科室，设计床位500余张，现开放300多张。

医院主楼共有6层（B1层-5层），楼内共设直梯6部，扶梯4部，步行梯7部。

二. 保安招标服务内容

1. 各岗位部署及运行方式：

2024年安保岗位预算						
2024年预算	工作时长(小时)	人员数	年度配置(月数)	单价(元/月)	包岗费用(元/岗/月)	服务费小计(年度)
南大门	入口	24	12			
	出口	24	12			
门诊	值机	16	12			
	手检	16	12			
急诊	值机	24	12			
	手检	24	12			
巡逻	内科区域	8	12			
	二层	8	12			
	楼外	24	12			
	楼内	24	12			
队长	24	12				
探视管理	十病区	13.5	12			
	七病区	13.5	12			
	九病区	13.5	12			
	八病区	13.5	12			
	一三病区	13.5	12			
	二五病区	13.5	12			
中控室	24	12				
最终测算价格						
最终实际价格						
说明:						
1、平均身高不低于172cm, 平均年龄不高于45岁, 具备初中及以上文化, 队长不超过45岁且有医院安保工作3年以上经验。						
2、安全检查岗位男女比例各占50%, 且经过专业安检培训机构培训合格, 具备安检证及医院安全工作能力(值机、手检)。						
3、中控室值机人员具有中级(四级)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件。						
4、报价需要以包岗(元/岗/月)方式测算, 请仔细测算岗位成本后反馈。						

2. 服务内容:

1) 治安保卫服务, 按照安全防范管理要求, 提供包括但不限于门诊、急诊, 各病区、院区外围、楼顶、楼内办公区域、步行楼道、各机房等所有属于院区范围内的日常巡视、值守、应急处突等服务工作。

2) 消防管理服务, 按照消防管理制度要求, 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实施防火巡逻检查, 设施设备检查、中控室24巡视值机、突发应急处置、微型消防站值守等服务工作。

3) 探视管理服务, 根据住院病区管理要求, 提供包括十病区(国际部住院)、七病区、九病区、八病区、一三病区、二五病区等住院部主入口的人员出入管理, 包括但不限于患者陪护人员的管控工作等, 履行探视管理规定。

全面确保住院病区安全, 包括但不限于用电安全、限制危险品, 管控(包括携带宠物、精神异常等)人员、消防安全等。

4) 安全检查服务, 根据《北京市医院安全管理秩序规定》安全检查

相关要求，提供医院主入口来访人员的安全检查，防止人员将违禁、限制物品带入院内，按流程处置违禁品。

5) 出入车辆管理，负责医院南门入口处车辆入院放行、院内行驶、院内指引、车辆梳理工作。

6) 综合服务，协助医院完成物品搬迁、应急演练、人员指引、各类评审中与安保服务内容相关的工作准备等综合性服务。

三. 通用管理要求:

(一) 甲方不为乙方提供住宿空间。

(二) 乙方应设置不少于2名的专职管理人员，每天定时检查现场工作情况，及时处理问题，保证服务质量。

(三) 乙方派驻的服务人员应全部持有健康合格证，具备初中及以上文化水平，服务人员平均年龄不高于45岁，最高年龄不得高于50岁。

(四) 乙方派驻中控室值机人员具有中级（四级）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

(五) 乙方应为服务人员提供统一的着装，每年至少提供春夏、秋冬两季工服。

(六) 以上服务内容按照人员在岗时间要求进行安排，需进行人员的合理化安排。

(七) 根据医院参加的相关评审工作提供相应的辅助支撑。

(八) 十病区（国际部住院）为高品质服务区域，安保人员个人学

历、沟通能力、外貌形象要求高于普通岗位，应特别设置。

四.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日起，12个月，即2024年4月1日起至2025年3月31日止。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要求

一. 投标人资质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保安全管理企业。
2. 注册资金不少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
3. 具有中国保安全管理资质。
4. 具有医院安保管经验。
5. 具有安检资质。
6. 具有民营医疗机构管理经验优先。
7. 具有中级（四级）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
8. 本项目不接受转包。
9.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0.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声明。
11.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要求。

二.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要求

1. 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受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 通过年检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复印件；
3. 资质文件：包括保安服务企业资质证书或其他资质文件；
4. 公司介绍及相关的主要业绩证明：2021年以来投标人承担类似规模医院的保安服务经验情况（成功案例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招标单位出具的确认报告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如投标人提供的合同复印件等实施项目材料经核实与本单位无关或与事实不符，评标小组将予以扣分或认定投标无效；
5.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
6. 投标人应提供公司简介、本项目方案、人员安排等内容；
7. 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

三. 报价方式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投标人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包括人员工资、《劳动合同法》规定的各种社会保险费、人员食宿与交通、工具、办公费等）。投标人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

四. 评标方法及标准

投标人正式递交投标文件同时缴纳5万元投标保证金后，视为正式参与投标。由采购部组织，医院评标委员会参与，根据各投标方的投标内容进行现场评议，现场投票决议。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

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对候选人进行实地考察及第二轮议价，最终确定中标人。

2. 评分标准：

评分总分为50分，其中商务部分20分，技术部分30分。

五. 招投标时间及地点

1. 标前答疑及现场考察时间：2024年1月24日- 2024年1月30日。

由投标人自行前往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招标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2. 投标文件递交及投标保证金递交时间：2024年1月31日- 2024年2月25日。

3. 投标人在截至日期前将标书（正本一式5份，电子文本1份（U盘））密封送达采购部，由专人负责接收。保证金缴纳到医院财务部。逾期或未按招投标文件要求、未缴纳保证金的投标视为无效。

4. 预计开标日期：2024年3月，以具体通知通知为准。

第五部分 投标保证金要求

一. 保证金收取说明

北京京都儿童医院安保服务招标项目，该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为¥50000元（大写：伍万元整），提交截止时间为2024年2月25日17时。

二. 保证金退还条件

（一）招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或者异议无效的，我院会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实际投标人，并返还其投标书和投标保证金。

（二）投标保证金不退还情况说明：

1. 中标单位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照投标人的要求签署合同协议书的，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2. 中标单位不与医院订立合同的，给医院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当对医院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三. 保证金付款账号

单位名称：北京京都儿童医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账号：交通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110060194018800032106

付款时请标注：投标保证金